（上接A41版）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贵航（集团）公司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贵航（集团）公司是国家首批试点企业集团之一，是国家重点扶持的512家大型企业之一，中国最大的航空工业科研生产基地，是以歼击教练机（含发动机）、汽车和汽车零部件等为产品龙头，以资本和产品经营为纽带，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并迈向国际市场的、具有较强经济和技术实力的军民结合型大型企业集团。贵航（集团）公司设有进出口公司、供销公司、投资管理公司和国家认定的技术中心，具有国家授予的国有资产经营权、自营进出口权、简化外事审批权、对外开展承包工程和外派劳务人员等业务，具备强大的集团综合功能。依靠自身的实力和优势，贵航（集团）公司研制生产了性能优良的航空产品和民用产品，系列高空高速歼击教练机被誉为“亚洲明星”，新研制的山鹰高级教练机是我国新一代教练机，涡喷系列航空发动机成为国内歼击机的主要动力装置，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其民品在汽车零配件、工程机械、特种玻璃等领域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四）主要财务数据

贵航（集团）公司最近三年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资产总计	2,729,067.76	2,105,076.74	1,698,54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0,143.61	297,826.86	297,978.80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1,296,427.74	1,115,945.81	876,085.02
利润总额	59,206.64	43,214.15	28,88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79.04	6,420.69	691.48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五）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贵航（集团）公司下属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主营业务
1	贵州云马飞机制造厂	8,898.00	100.00	飞机及各种车辆设计造
2	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	5,453.72	100.00	飞机、通用挂架、汽车零部件、航空机载设备等
3	贵州双阳飞机制造厂	16076.00	100.00	飞机制造及飞行员培训
4	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	100.00	铸造、机加、模具及各种非标准设计制造等
5	贵阳黔江机械厂	1,577.00	100.00	飞机地面保障设备、随机工具和发动机工具的制造
6	贵州天义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8,085.00	100.00	航空电器、汽车电器、程控电源接触器的研制生产
7	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6,450.00	100.00	航空航天工程及农业机械配套用液压泵、马达
8	贵州凌云航空物资供销公司	1,516.33	100.00	本系统企业的生产资料采购供应
9	贵州贵航飞机设计研究所	1419.00	100.00	航空产品科研生产任务
10	贵州盖克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物业管理、家政服务
11	贵州盖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经营性投资，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及零配件，化工产品
12	贵州盖克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16,330.00	40.97	生产销售航空机载设备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工程液压系统、机械产品等
13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8,879.38	51.28	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制造及销售
14	贵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	535	100.00	为航空职工提供培训服务。经营管理、机械制造、计算机专业培训
15	贵航300医院	1,391.00	100.00	医疗及护理保健服务
16	贵航302医院	765.00	100.00	医疗及护理保健服务
17	贵航303医院	850.00	100.00	医疗及护理保健服务
18	贵州贵航进出口公司	725.00	100.00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9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2,800.00	75.00	生产经营机械设备、成套设备、工具、标准件、金属制品、建筑节能门窗及五金配件、太阳能系列产品、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
20	西秀工程监理公司	100.00	95.00	工业与民用建筑，航空巷的监理
21	贵州青年莲花汽车有限公司	16,000.00	31.00	汽车生产及销售
22	北京金贵航招待所有限公司	50.00	100.00	住宿、销售百货、包装食品
23	中航三鑫特种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13.93	玻璃深加工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建筑各种建筑玻璃和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钢结构、玻璃深加工机械设备；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
24	贵州西南工具（集团）有限公司	7491.30	64.73	空调压缩机叶片、各类刀具、机床附件等研制、生产
25	贵州盖克新型机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	无人驾驶飞机、轻型飞机及相关航空产品和机电产品
26	都匀贵航东方机床有限公司	6,297.08	100.00	金属机床及配件等
27	贵州安吉有色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1,556.51	30.94	有色、黑色金属铸造产品的设计、制造、服务，机械加工零部件
28	贵州贵航能发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7,200.00	51.00	矿山机械及电气设备加工、制造修理、汽车运输
29	贵州华夏工程承包公司	4,095.00	100.00	工程承包
30	贵州中航信息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51.00	文化传媒业务

三、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满城县神星镇

法定代表人：凌庄怀

注册资本：63,287.8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1990年6月28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30621100000678

经营范围：航空螺旋桨、调速器、顺桨泵、直升机旋翼毂、尾桨、气垫船用螺旋桨制造。风机、风扇、风力发电设备、液体粘性调速离合器、硅油离合器、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安装，包装专用设备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制造，抗静电活动地板制造、装修，本公司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公司生产、科研所属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除外）；开展本公司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液化石油气销售（只限分支机构经营）。

（二）历史沿革

惠阳螺旋桨公司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满城县神星镇，始建于1960年。1960年初，第一机械工业部第四局决定在保定西部浅山区设立国营惠阳机械厂。1960年9月，原第一机械工业部分为主管民用机械工业部和专管国防工业的第三机械部，国营惠阳机械厂隶属第三机械部。1963年8月，原第三机械部分为第三机械部、第五机械部和第六机械部，国营惠阳机械厂隶属专管航空工业的第三机械部。1982年5月25日，原第三机械部定名为航空工业部，国营惠阳机械厂隶属关系不变。1985年8月，国营惠阳机械厂更名为航空工业部保定螺旋桨制造厂。1986年，航空工业部保定螺旋桨制造厂更名为航空工业部惠阳机械厂。1988年7月5日，航空工业部和航天工业部合并，成立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工业部惠阳机械厂隶属航空航天工业部，并更名为航空航天工业部惠阳机械厂。1993年，航空航天工业部惠阳机械厂隶属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并更名为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保定螺旋桨制造厂。1999年，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保定螺旋桨制造厂隶属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并更名为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保定螺旋桨制造厂。2002年4月，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保定螺旋桨制造厂注册资本由5,363万元变更为5,193万元。2002年7月，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保定螺旋桨制造厂变更为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制造厂。2008年11月，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和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合并，成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制造厂隶属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经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批准，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制造厂于2010年4月15日改制为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100%。经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决定，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持有的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作为出资投入到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6月1日，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的股东变更手续，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变更为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经批准，保定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8月19日更名为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分为航空产品和民用产品两部分。航空产品包括系列航空螺旋桨、调速器、顺桨泵、直升机旋翼毂和尾桨、气垫船用螺旋桨等。民用产品包括1.8-10.36米三大系列空冷风机、水冷风机、电站直空冷风机等几十个型号规格的风机产品，液体粘性调速离合器等产品。

（四）主要财务数据

惠阳螺旋桨公司最近三年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资产总计	315,426.25	271,479.24	162,111.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0,007.30	33,408.39	19,249.02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244,925.73	238,396.79	151,345.83
利润总额	47,404.79	40,520.56	32,69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56.18	11,762.33	12,187.69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五）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惠阳螺旋桨公司下属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航惠腾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30.00	生产各种风力发电机组的系列化叶片产品和风力发电机组舱罩、整流罩及各类复合材料制品。提供产品的安装及售后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2	中航惠德风电工程有限公司	35,984	16.68	大型风力发电组设备及零部件的开发、制造、安装；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及提供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

四、美腾风能（香港）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Tang Wind Energy（Hong Kong）Limited（美腾风能（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15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31楼

法定代表人：Edwin Patrick Jenevein III

注册资本：10,000港币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1月4日

商业登记证编号：50212083-000-01-10-4（2010年）

（二）历史沿革

美腾风能（香港）有限公司Tang Wind Energy（Hong Kong）Limited系依据香港公司条例于2008年1月4日在香港注册设立的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8月31日，美腾风能（香港）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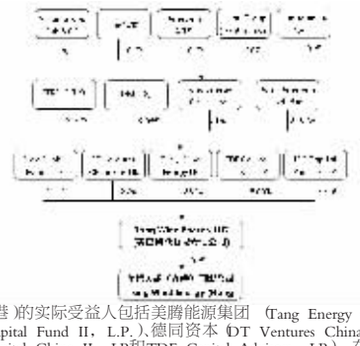

美腾风能（香港）的实际受益人包括美腾能源集团（Tang Energy Group Ltd.）、普凯投资基金（Prax Capital Fund II，L.P.）、德同资本（DT Ventures China Fund II，L.P.）、TDF基金（TDF Capital China II，LP和TDF Capital Advisors，LP）。在上述实际受益人中：

1、美腾能源集团系由Jenevein家族成员和Jan家族成员作为主要投资人设立，Jenevein家族成员和Jan家族成员均系美国籍公民；

2、普凯投资基金系在开曼群岛设立的风险投资基金，基金规模为1.53亿美元，资金主要来自西班牙和葡萄牙等国家的机构投资者、家族基金及高收入个人；

3、德同资本系在开曼群岛设立的风险投资基金，基金规模为1.355亿美元，资金主要来自美国和中国以外的亚洲国家和地区的大学基金、家族基金和一些母基金；

4、TDF基金系在开曼群岛设立的风险投资基金，基金规模为1.3亿美元，资金主要来自美国和中国以外的亚洲国家和地区的大学基金、家族基金和一些母基金。

（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美腾风能（香港）的主要业务是投资管理和从事国际业务。目前，美腾风能（香港）正积极寻求将在中国的清洁能源业务扩展到全球。

美腾能源集团作为主要实际受益人，在美国及中国积极从事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相关的行业，自1996年起即一直在中国开发、建设、投资和经营与天然气和风能相关的项目。美腾能源集团现有的业务包括生产风力机桨叶片，开发风电场，提供风能设备和洁净煤项目。美腾能源集团在中国的合作对象包括中国省级政府机构和大型的中国企业，并在新疆、甘肃、河北以及山西等多个省份和自治区开发并将持续开发清洁能源项目。

（四）主要财务数据

美腾风能（香港）最近两年的合并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2953.56	0
净利润	-2953.56	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953.56	0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总计	3,352,000.00	1（港币）
负债合计	2953.56	0
股东权益	3,349,046.44	1（港币）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权益	3,349,046.44	1（港币）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五）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美腾风能（香港）下属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航惠腾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5%	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各种风力发电机组风轮叶片及相关产品；提供各种风力发电机组风轮叶片及相关产品的安装、维护、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服务

第三节 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背景

（一）把握装备制造产业及新能源产业巨大发展机遇

中国得天独厚的人力资源及其成本优势，较为完备的工业体系，以及技术的不断发展，使之已经成为继欧美、日韩以后，世界装备制造业产业转移的目标国。几乎所有的装备制造业都在明显地向中国转移，一些大型或核心的功能部件，如锻件、铸件、散热系统、轴承等也在加速向中国转移。产业的转移，给中国企业的出口和合作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同时也加剧了国内竞争。

与此同时，中国已经进入到以市场为主导的重工业化时期，重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将使得与节能环保、航空、航天、农业、工程机械行业等行业的装备制造业将快速发展。特别是2006年6月，国务院颁发《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指出：“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提供技术装备的基础性产业。大力振兴装备制造业，是党的十六大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是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举措”，意味着装备振兴已上升到国家战略。中国政府的政策扶持，正助推着装备制造业的加速崛起，成为新的支柱产业。

另一方面，随着全球能源和生态环境压力的不断加大，新能源逐步替代并取代传统能源已成为一种必然的趋势，发展新能源对于解决当今世界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和资源枯竭问题具有重要意义，被认为是继蒸汽机化、电气化、信息化之后改变全球发展的第四次技术革命。

全球已有50多个国家和地区制定了激励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政策，新能源领域已成世界各国能源战略的主流。2008年，世界各国对清洁能源领域的投资已达1550亿美元，国际能源组织预计2012年这一数字将达到4500亿美元，2020年将超过6000亿美元。在国际金融危机下，各国亦纷纷大力增加投资拉动经济增长，因此，以新能源为核心的产业最可能会成为推动第四次工业革命的主导力量，成为下一轮经济繁荣周期的主要支撑，成为人类社会加快步入生态文明新时代的重要标志。

本次重组正是本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竞争能力进而抓住装备制造产业及新能源产业的巨大发展机遇的重要措施。

（二）顺应航空制造企业发展模式的新趋势

当前国际航空制造企业的发展方向是聚焦核心业务，充分利用和参与全球资源与市场，不断优化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通过与社会乃至国际资源的充分结合，不断巩固自身技术创新的国际地位。

因此，包括本公司在内的航空工业制造企业必须积极应对经济国际化、全球化的发展趋势，充分利用自身在航空领域多年积累的技术、市场、管理、人才等优势，不断优化业务组合，顺应航空制造业发展模式的新趋势，通过资源重组与整合，向更加专业化、集成化、集团化及国际化方向发展，打造具有世界竞争力的企业。

（三）积极落实产业政策及中航工业集团整合战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2006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推进国有资本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指导意见的通知》，明确指出“大力推进改制上市，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积极支持资产或主营业务资产优良的企业实现整体上市，鼓励已经上市的国有控股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收购资产等方式，把主营业务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2008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中航工业集团正式挂牌成立。中航工业集团的组建是我国深化航空工业改革、优化整合优势资源、调整航空工业产业布局的重大战略安排，具有深远的战略意义。

根据国务院上述将优质主业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把上市公司做大做强、最终实现整体上市的文件精神以及国务院对中航工业集团发展“要体现专业化、特色化、突出主业、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推进与社会资源的结合、提高资源使用效率”的要求，中航工业集团积极利用资本纽带整合相关产业资源、提升整体实力，实现资本市场和产业发展的良性互动。

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工业集团内、外部新能源和锻铸业务相关的资产，正是执行中航工业集团“两融、三新、五化、万亿”的发展战略、贯彻落实中航工业集团专业化整合方针的重要举措，将实现国有股东资源的优化配置，显著提升上市公司在锻铸和新能源两大产业平台的研发能力、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二、本次交易目的

（一）继续完善产业链，提升综合竞争优势

本公司自2007年起开始实施重组整合、增发融资、资产收购等一系列的资本运作：1、2007年，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形成了以航空核心技术为依托的军民共用的高新技术装备制造业产业链，主营业务囊括了以航空核心技术为基础的锻造、散热、液压和燃气轮机成套业务，形成一条完整的重机产业制造链，突显重机业务的核心竞争优势；2、2008年，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公司收购了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含惠腾公司20%股权）及江苏金河铸造股份公司100%股权，使公司液压业务向上游精铸产业链延伸，并进入了发展前景广阔的风电装备领域，完善了上市公司的产业链；3、2009年，本公司进一步使用自有资金收购陕西宏远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景航航空锻铸有限公司、中航卓越锻造（无锡）有限公司，使本公司在巩固航空高端锻造领域龙头地位的同时，向中低端锻铸件市场发展，进一步融入地方经济圈，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打造锻造业务的全产业链。同时，2009年本公司还收购了金州（包头）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并投资了南充垃圾电厂，使公司已经进入燃机发电、风电、垃圾发电等多个新能源领域，确立了中航工业集团新能源产业唯一投资平台的定位，肩负中航工业集团进军新能源并以投资拉动新能源配套产业发展的使命。综上，通过一系列资本运作，本公司已初步形成锻铸、液压和新能源三大产业平台，同时也为未来的资产注入和外延式扩张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上述资本运作的延续，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条、形成协同效应，巩固本公司的市场地位，提升综合竞争优势及核心竞争力；收购贵航（集团）公司下属的安吉精铸公司，将使本公司进入精铸业务领域，锻铸产业链得以完善，对本公司锻铸产业平台后续发展具有战略意义；收购惠腾公司及新能源投资公司的相关股权，将使本公司新能源板块规模更大，实力更强，对本公司打造新能源产业平台具有十份重要的意义。

（二）扩大生产能力，提升盈利能力

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整合锻铸和新能源相关资产的技术资源、市场资源以及优秀的人才资源，本公司的资产规模得以提升、生产能力得以扩大、产品类型得以丰富，公司的研发能力、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得以增强。特别是收购中航惠腾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便之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风电叶片制造商，盈利能力较强，将使本公司新能源业务规模大大提升，利润来源更加稳定。

（三）实现资产完整、减少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全资子公司安大公司向贵航（集团）公司租赁使用的土地，将使本公司生产经营资产更加完整，减少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更有利于本公司规范运作和长远发展。

第四节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中航重机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一步整合中航工业集团内、外部的新能源和锻铸业务，从而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三大产业平台的竞争能力。本次重组的具体方式为中航重机以发行股份为对价向中航工业集团、贵航（集团）公司、惠阳螺旋桨公司、美腾风能（香港）等四家企业购买其拥有的与新能源和锻铸业务有关的资产。

（二）交易对方

中航重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中航工业集团、贵航（集团）公司、惠阳螺旋桨公司、美腾风能（香港）等四家公司，不涉及其他投资者。

（三）标的资产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包括：

1、新能源业务相关资产

（1）中航工业集团持有的新能源投资公司的30.7%股权；

（2）中航工业集团、惠阳螺旋桨公司、美腾风能（香港）合计持有的惠腾公司的80%股权；

2、锻铸业务相关资产

（1）中航工业集团、贵航（集团）公司合计持有的安吉精铸公司的100%股权；

（2）贵航（集团）公司租赁给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大公司使用的12宗授权经营性土地。

（四）评估基准日

本次交易以2010年8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该日为本次交易审计、评估基准日。

（五）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即不低于15.35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六）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将根据标的资产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和发行价格确定。根据标的资产的预估值和发行底价，本公司拟发行股份的数量约为11,673.43万股。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因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发行股数也将随之进行调整。

（七）锁定期安排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书》约定，中航工业集团、贵航（集团）公司、惠阳螺旋桨公司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中航重机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后36个月内不得转让。美腾风能（香港）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中航重机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但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中国证监会、商务部另有要求的，则相应作出调整。

（八）期间损益归属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书》约定，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结果是以收益现值法、假设开发法等基于未来预期收益估值方法作为评估方法的，则交易标的资产相关期间（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盈利归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交易对象承担；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结果是以非基于未来预期收益估值方法作为评估方法的，则交易标的资产相关期间（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盈利或损失归交易对象享有或承担。

（九）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全体股东利益，由全体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

二、本次交易进展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方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鉴于本次交易所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等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将在上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宜，并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同时披露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与盈利预测数据，其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宜。

本次交易的成功实施尚需履行以下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对方的有权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股东会等机构）审议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2、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3、本次资产重组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

4、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5、商务部门批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6、国防科工局批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7、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9、本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本次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第五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中航工业集团、贵航（集团）公司、惠阳螺旋桨公司、美腾风能（香港）用于认购中航重机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资产，即新能源投资公司30.7%股权、惠腾公司80%股权、安吉精铸公司100%股权、贵航（集团）公司拟出售的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能源投资公司30.7%的股权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航空工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方家胡同46号3251房间

法定代表人：黄云

注册资本：32,968.76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89年1月26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09433（4-1）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证字110101100009432号

经营范围：燃机发电投资；垃圾焚烧发电投资；风力发电、风电设备的投资；风力发电设备研制、生产；机电产品的生产、销售；燃机动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风险投资。

2、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情况

中国航空工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前身系始建于1989年1月26日的中国航空发动机总公司（简称“发动机公司”）。

1988年8月26日，航空航天工业部发出《关于组建中国航空发动机总公司的通知》（航计［1988］786号），同意成立中国航空发动机总公司。1988年12月21日，航空航天工业部做出《关于成立中国航空发动机总公司的批复》（航计［1988］1740号），批准发动机公司成立。1989年1月26日，发动机公司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万元，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

（2）公司设立后的历次变更情况

1996年12月17日，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中航燃机动力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6］854号）批准，发动机公司更名为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公司。1997年4月28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公司核准登记。

2008年3月，根据原中国一航和原中国二航的决定，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2,731.80万元，其中原中国一航出资7,639.08万元，持股比例为60%，原中国二航出资5,092.72万元，持股比例为40%。2008年5月，经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买后，原中国一航、原中国二航与本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将中航燃机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08年12月，中航燃机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为加大对新能源投资业务的投入，中航工业集团和本公司于2010年1月份分别对中航燃机公司增资2.5亿元。由于原有名称“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已不能真实反映其主营业务情况，新能源投资公司中文名称由“中国航空工业燃机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1月20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事宜。

目前，新能源投资公司主要从事燃机发电投资、垃圾焚烧发电投资、风力发电及风电设备投资等新能源投资业务。

3、股权结构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新能源投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2,850.28	69.3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10,118.48	30.70
合计	32,968.76	100.00

4、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盈利能力

新能源投资公司主要从事燃机发电投资、垃圾焚烧发电投资、风力发电及风电设备投资等新能源投资业务。

在燃机发电投资方面，新能源投资公司投资了成都燃机发电公司、无锡华达燃机发电公司和深圳福田燃机电力有限公司。此外，新能源投资公司目前正在投资建设吉林大安10万千瓦燃机电厂、四川南充40万千瓦燃机电厂和成都燃机电厂迁改扩建等项目。燃机发电采用天然气为燃料，机组效率高，启停方便，污染小，可以作为纯粹的调峰电厂，以保证电网系统的安全、平稳运行。而目前国内调峰电厂装机容量占总装机容量的比例远远低于发达国家，因此调峰发电在电力细分市场中将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另外，随着国家工业产业的升级，工业供热需求将大幅增加，而按照国家提出的工业环保要求，煤电供热方式将逐步退出市场，因此，燃机供热作为目前唯一可以替代煤电供热的能源解决方案必将拥有广阔的市场。

在垃圾焚烧发电投资方面，新能源投资公司投资设立了南充能源公司，计划投资5亿元，建设2.4万千瓦垃圾焚烧发电厂，该项目已经于2010年5月获得四川省发改委核准批复，预计2010年12月开工建设（该项目为建设及经营期为27年的BOT项目）。本项目利润主要来源于上网电价收入及垃圾处理费补贴，其中上网电价按国家发改委规定实行政府定价，由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加补贴电价组成（补贴电价标准为0.25元/千瓦时），发电项目自投产之日起，15年内享受补贴电价；本项目垃圾处理费补贴为83元/吨，同时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和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在风力发电投资方面，新能源投资公司全资控股了金州能源公司和百安新能源公司。其中，金州能源公司首期风电装机容量为4.95万千瓦，共55台机组，目前已基本建设完成，正逐步将各台机组进行并网发电，预计2010年10月底可以基本并网完毕；同时正在规划建设二期和三期项目，装机容量各5万千瓦。百安新能源公司计划投资9亿元，建设10万千瓦风力发电厂，于2010年3月与吉林省大安市政府签订合作协议，目前项目预可研报告已通过专家评审。新能源投资公司还准备投资建设位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的龙江哈拉海5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和位于辽宁省的阜新3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此外，广东珠海、广东阳江等地区的风电场前期开发工作也在积极进行中。

新能源投资公司将充分利用中航工业集团的资源优势，围绕新能源投资这一核心定位，在原有燃机发电投资业务的基础上，全面进军风力发电、垃圾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领域，力争早日跻身国内新能源行业的优势企业之列，拉动中航工业集团相关业务板块共同发展，形成完整产业链。

5、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新能源投资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8.31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总计	85,582.80	64,342.24	36,800.68
负债合计	8,992.83	32,859.96	11,307.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89.97	31,482.28	25,49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789.37	26,780.27	20,683.75
项 目	2010年1-8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4,507.04	8,074.09	7,734.28
利润总额	-1,397.95	7,415.47	8,554.34
净利润	-1,463.69	7,163.63	8,10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2.28	6,789.36	7,951.9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10年1-8月新能源投资公司亏损主要有两大原因：一是因为新能源投资公司新投资的两家全资子公司金州能源公司和南充能源公司目前正处于筹建期，尚未正式投入运营，在本年度1-8月份未能实现营业收入；二是因为新能源投资公司持有惠腾公司20%的股权，且对该项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但由于惠腾公司2010年1-8月份亏损，致使新能源投资公司利润受较大影响。新能源投资公司的盈利状况随着惠腾公司下半年效益的改善而出现好转。

6、下属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1）成都爱依斯凯华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成都燃机发电公司成立于1995年12月19日，营业执照号为100400011194，注册地址为成都市金堂县中小企业发展园区，注册资本为1192万美元，投资总额为298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从事发电及向电网售电服务。

成都燃机发电公司的电厂规模为50MW，采用一套FT8双联燃机发电机组，燃料为天然气，每年的计划发电量为1.26亿千瓦时，所发全部电力都是电网非常需要的峰段电能，调峰发电属于电力细分市场中增长很快的领域。截至2010年8月31日，成都燃机的资产总额为11,507.28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0,668.01万元；2010年1-8月，成都燃机实现营业收入3,823.28万元，净利润为219.10万元。

（2）金州（包头）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金州能源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5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50200400000125，注册地址为包头市达茂联合旗新宝力格苏木，注册资本为15,921万元，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及相关服务。

2009年4月18日，金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金州工程有限公司及北京华联达环保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中航燃机公司（现更名为“新能源投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各自持有的金州（包头）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航燃机公司，于2009年7月20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至此，金州能源公司成为新能源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州能源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风电场建设投资和风力发电经营，主要收入来源为售电收入。目前正在开发建设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达茂旗百灵庙的4.95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共55台机组，正逐步对各台机组完成调试并网发电，并正在规划建设二期和三期项目，装机容量各5万千瓦。截至2010年8月31日，金州能源的资产总额为26,599.25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5,720.89万元；由于金州能源公司尚处于建设期，因此2010年1-8月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122.65万元。

（3）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南充能源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9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1300000054338，注册地址为南充市嘉陵区李渡镇（南充化学工业园区），注册资本为12,626万元，经营范围为焚烧可燃生活垃圾及工业垃圾发电；销售焚烧后废金属；炉渣的综合利用。

南充能源公司以BOT特许经营方式负责南充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项目特许期27年。南充能源公司计划投资5亿元，建设2.4万千瓦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设计垃圾日处理能力1200吨，年处理生活垃圾40万吨，配置3条日处理400吨生活垃圾的垃圾焚烧线（一期建设2条日处理400吨的垃圾焚烧线）和1两台容量为12MW的汽轮发电机组。该项目已于2010年5月获得四川省发改委核准批复，预计2010年12月开工建设。项目利润主要来源于上网电价收入及垃圾处理费补贴，其中上网电价按国家发改委规定实行政府定价